

我是難民或 政治難民

我應該如何...
取得難民旅行文件？



U.S. Citizenship
and Immigration
Services

M-611 (2008 年 8 月) N

D4 客戶指南

具備難民或政治難民身分的人，希望到美國境外旅行，必須要有難民旅行文件，才能回到美國。

大部分情況下，難民或政治難民可以使用難民旅行文件取代護照旅行。難民旅行文件外觀上與美國護照類似。

我應該如何申請難民旅行文件？

要申請難民旅行文件，應提出 **I-131 表格** (旅行文件申請書)。請仔細遵守表格上的指示。請參考我們的網站，或致電客戶服務中心，取得更多資訊。

難民旅行文件有效期多長？

難民旅行文件有效期最長一年。

我已經在美國取得難民或政治難民地位，我需要出國旅行。我是否可以在離開美國之後提出 I-131 表格申請難民旅行文件？

您應該在離開美國之前提出 I-131 表格申請難民旅行文件。我們建議您在離開美國以前至少 60 日提出申請。

如果您未於離開美國之前申請難民旅行文件，美國公民與移民服務局海外辦公室可決定是否接受您的申請。您申請時必須在美國境外時間不超過一年，才能申請。但您不應該假設海外辦公室將自動行使此項決定權，尤其是您顯然在離開美國之前可以提交 I-131 表格。

如果我在美國境內提出 I-131 表格申請難民旅行文件，在表格審理期間內我離開美國，美國公民與移民服務局會不會拒絕 I-131 表格？

我們建議您在美國境內停留期間提出 I-131 表格申請。但是如果您已取得生物識別，美國公民與移民服務局核准您的 I-131 表格，發給難民旅行文件時，您並不需要人在美國。您可以在 I-131 表格上註明，您希望美國公民與移民服務局將您的難民旅行文件寄到美國大使館、領事館，或海外的 DHS 辦公室，您就能到這些地方領取。

如果我在美國境內提出 I-131 表格申請難民旅行文件，我是否可以在美國境外提交我的生物識別？

否。您提交 I-131 表格申請難民旅行文件時，美國公民與移民服務局將通知您何時應該到指定的申請支援中心蒐集您的生物識別。您必須在美國境內前往申請協助中心提供您的生物識別。如果您在您的生物識別蒐集以前離開美國，美國公民與移民服務局可能會拒絕您的申請。

如果美國公民與移民服務局海外辦公室決定允許您在海外提出 I-131 表格申請難民旅行文件，該辦公室將告知您提交生物識別的程序。要完成您的生物識別，您可能必須到美國公民與移民服務局辦公室或美國大使館、領事館或軍隊所在地，提供指紋。

我過去曾經經歷迫害，或主張將來被迫害恐懼之國家，我可以回去嗎？

可以。但是，若您已經獲得政治難民身分，您應該知道，如果您被認為自願接受原國籍國家的保護，取得新國家，或因為重大情況變更不再符合政治難民資格，您所取得的政治難民身分都可能終止。類似地，如果您的申請涉嫌造假，不符合政治難民資格，則您的政治難民身分也可能終止。因此，如果您的旅行顯示您可能重新取得您祖國的保護，您應該準備解釋您為何可以回到之前您所逃離的國家。

如果您取得難民身分，如果美國政府認為您以難民身分入境美國當時，事實上並非難民，您的身分可能被終止。因此，如果您的旅行方式顯示您過去並未遭受迫害，您並沒有因為受保護的理由對迫害有深刻的恐懼，或您迫害他人，您可能必須解釋您為什麼到該國家旅行的原因，以免喪失您的難民身分。

重要資訊

本指南中所提到的主要美國公民與移民服務局表格	表格 #
難民旅行文件申請書	I-131

USCIS

• 透過網路: www.uscis.gov

如果您需要多份本指南，或關於其他公民與移民服務的資訊，請到我們的網站。您也可以下載表格、申請的電子檔案、查詢申請進度以及其他事項。這是一個著手的好地方！

若您家中或公司沒有網路，請至當地圖書館試試。如果找不到需要的資訊，請致電客戶服務中心。

• 客戶服務中心: **1-800-375-5283**

• 聽障 TDD 客戶服務中心: 1-800-767-1833

其他美國政府服務 – 點選或打電話

一般資訊	www.usa.gov	1-800-333-4636
新移民	www.welcometoUSA.gov	
美國國務院	www.state.gov	1-202-647-6575

聲明：本指南提供基本資訊，協助您對我們的規則與程序有一般性的了解。請參考我們的網站，了解更多的資訊或法律法規。移民法十分複雜，無法說明每個程序和各個環節。您可能希望由具執照的律師，或移民訴願局所認證的非營利機構作為代表。